

华安证券

关于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华安证券作为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2	其他	其他（年度审计机构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审计报告）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重大亏损或损失

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25）第 6752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76,971,635.28 元，实收股本为 66,503,300.0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2、年度审计机构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25）第 6752 号审计报告，其中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为：“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流动负债合计超过流动资产合计人民币 100,023,328.84 元，累计亏损人民币 -48,531,665.22 元，其中 2024 年发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 -22,110,801.86 元，2023 年发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5,624,329.64 元，

且 2022 年发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20,796,533.72 元。公司在业务转型过程中连续多年亏损。管理层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虽然采取了相应的举措，但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涛生医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以及被年度审计机构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若公司后续持续亏损，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治理及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 2、《公司 2024 年审计报告》。

华安证券

2025 年 4 月 29 日